

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3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叶建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红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33,766,509.08	3,607,061,576.06	2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8,207,898.98	1,152,960,873.57	88.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90,431.14	258,841,653.22	-19.8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02,604,726.83	742,737,839.48	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621,859.32	116,536,130.50	6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520,763.99	113,621,848.93	65.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3	9.96	减少0.3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4	34.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4	34.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5,925.36	611,54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136.01	894,980.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589.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175.03	755,136.08
所得税影响额	55,882.47	-330,782.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200.55	-69,370.78
合计	-200,282.46	2,101,095.3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6,04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 公司	37,000,151	11.18	25,000,00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中节能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36,982,000	11.17	0	无		国家
水利部综合开发 管理中心	32,736,000	9.89	0	无		国家
三峡资本控股有 限责任公司	16,360,125	4.94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水务投资有 限公司	10,000,000	3.02	1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省盐业集团 有限公司	8,000,000	2.42	8,000,000	未知		国有法人
杨征	8,000,000	2.42	8,000,00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6,357,500	1.92	0	未知		国有法人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5,531,241	1.67	0	无		国有法人
国联安基金—民生银行—沓文—定向增发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	1.36	4,500,000	未知		其他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诚品—定向增发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	1.36	4,500,00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中节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6,9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82,000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32,7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36,00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6,360,125		人民币普通股		16,360,125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	12,000,151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151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6,3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7,500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5,531,241		人民币普通股		5,531,2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9,801		人民币普通股		1,389,801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3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3,700	
武立中	1,1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7,40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9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93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系重庆中节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p> <p>(2)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的全资子公司；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电”）现为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综管中心、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p> <p>(3) 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p> <p>(4)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9月30日(或 2015年1-9月)	2014年9月30日(或 2014年1-9月)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 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834,938,044.70	369,031,708.02	465,906,336.68	126.25	注1
应收账款	43,812,559.46	22,015,149.30	21,797,410.16	99.01	注2
预付款项	46,854,625.50	17,095,365.83	29,759,259.67	174.08	注3
存货	238,833,580.22	95,109,637.04	143,723,943.18	151.11	注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注5
在建工程	411,179,090.11	771,976,653.94	-360,797,563.83	-46.74	注6
工程物资	1,717,259.57	1,062,351.44	654,908.13	61.65	注7
无形资产	97,191,482.08	31,580,269.74	65,611,212.34	207.76	注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66,742,433.24	-56,742,433.24	-85.02	注9
预收款项	277,964,273.20	57,071,493.77	220,892,779.43	387.05	注10
应交税费	25,523,688.32	47,060,755.12	-21,537,066.80	-45.76	注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65,835,247.80	101,660,000.00	164,175,247.80	161.49	注12
应付债券		189,282,846.20	-189,282,846.20	-100	注13
资本公积	1,323,899,678.99	513,357,123.39	810,542,555.60	157.89	注14
未分配利润	443,312,600.47	302,341,016.25	140,971,584.22	46.63	注15
投资收益	10,910,422.77	17,431,511.86	-6,521,089.09	-37.41	注16
营业外收入	10,993,299.71	4,968,772.87	6,024,526.84	121.25	注17
所得税费用	23,120,915.97	17,638,752.74	5,482,163.23	31.08	注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252,286,200.34	141,552,817.34	110,733,383.00	78.23	注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295,912,528.12	108,252,544.63	187,659,983.49	173.35	注2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39,589.04	20,815,068.49	29,424,520.55	141.36	注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99,202,892.00	17,305,753.79	81,897,138.21	473.24	注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7,906,670.17	521,548.82	7,385,121.35	1416	注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769,553.59	161,170,854.88	161,598,698.71	100.27	注 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注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3,958,786.43		833,958,786.43		注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471,000,000.00	-271,000,000.00	-57.54	注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9,720,000.00	30,280,000.00	311.52	注 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621,859.32	116,536,130.50	74,085,728.82	63.57	注 29

变动原因分析：

注 1：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33,958,786.43 元使用节余所致。

注 2：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应收电费款增加所致。

注 3：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 4：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公司）本期工程施工增加所致。

注 5：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 6：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两会沱电站及云南芒牙河电站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 7：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购入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注 8：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已支付完毕沱口土地款且已取得土地证，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无形资产”核算所致。

注 9、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实业公司已支付完毕沱口土地款且已取得土地证，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无形资产”核算所致。

注 10：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建公司本期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 11：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注 12：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将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注 13：期末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本期将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注 14：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833,958,786.43 元，扣除增加股本 63,468,634.00 元后余额增加资本公积，以及收到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0,000,000.00 元所致。

注 15：期末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实现净利润增加所致。

注 16：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所致。

注 17：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供电分公司接受电力资产捐赠收入增加所致。

注 18：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实现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注 19：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拟认购西部利得资产管理计划所致，因该计划未成立，暂列入此项目核算。

注 20：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拟认购西部利得资产管理计划所致，因该计划未成立，收回认购金所致。

注 21：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款增加所致。

注 22：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沱口土地出让金返还款所致。

注 23：本期较上年同期增主要系本期收到水利局专项资金拨款增加所致。

注 24: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实业公司支付沱口土地款及控股子公司后溪河公司电站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注 25: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 26: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833,958,786.43 元所致。

注 27: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注 28: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0,000,000.00 元所致。

注 29: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年初公司水库蓄水量充沛,且报告期内各电站所处流域来水较好,公司通过加强流域水库联合科学调度,致使低成本的自发电上网电量大幅度增加,高成本的外购电量大量减少以及公司强化管理使成本费用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见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2015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第十二项“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聘请叶建桥、赵海深、陈涛、李世明、陈波、陈丽娟、李晓、慕丽娜、汪曦、张兴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晓、慕丽娜、汪曦、张兴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同时决定聘请李振、胡玉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组长联席会,会议一致推选江波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50 号)。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一致推选叶建桥出任公司董事长,决定聘请何华祥为公司总经理、陈丽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向前、范华忠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明兵为公司财务总监、廖结富为公司总工程师、樊建国为公司总经济师(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51 号)。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一致推选李振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52 号)。

3、关于股东完成公司股份增持计划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情况

2015 年 9 月 16 日,公司接到股东新华控股《关于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完成三峡水利股份增持计划的函》,新华控股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251,1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截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新华控股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买入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000,1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6,281.07 万元。

新华控股本次增持完成后,持有公司股份 37,000,1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8%,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通过其下属企业新华控股增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由 23.71%增至 24.09%。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完成公司股份增持计划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54 号)。

4、关联交易情况

2013 年 3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后溪河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综合事业局控制的企业郑州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水工”)签订两会沱水电站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及启闭设备、桥式起重机采购合同,约定采购价格为 3,476,910.00 元。本报告期后溪河公司向郑州

水工采购该合同项下的金属结构制造及启闭设备 297,171.79 元（不含税），累计金额 2,653,851.70 元（不含税）。

2013 年 8 月，后溪河公司与郑州水工签订两会沱水电站工程压力钢管制造和安装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 4,052,806.00 元和 1,399,118.00 元。本报告期后溪河公司向郑州水工采购该合同项下的压力钢管制造和安装 343,643.00 元（不含税），累计金额 3,607,488.94 元（不含税）。

2015 年 3 月，后溪河公司与郑州水工签订镇泉引水电站工程金属结构及启闭设备采购合同（技术协议），约定采购价格为 4,144,789.00 元；本报告期后溪河公司向郑州水工采购该合同项下的金属结构制造及启闭设备 1,062,766.42（不含税），累计金额 1,062,766.42 元（不含税）。

2015 年 8 月后溪河公司与郑州水工签订镇泉引水电站压力钢管制造和安装采购合同，约定采购价格为 8,807,512.37 元，本报告期后溪河公司向郑州水工采购压力钢管制造和安装 2,468,907.95 元（不含税），累计金额 2,468,907.95 元（不含税）。

5、报告期初至本报告发布之日的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1）解除 889 万元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投资公司向农商行万州分行偿还了 449 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对电力投资公司 449 万元的担保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万州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热公司”）向建设银行万州分行偿还了 800 万元贷款，从而相应解除公司按股权比例承担的 440 万元的担保责任。

（2）以前年度发生延续到报告期末的 74,098.13 万元担保

为全资子公司电力投资公司在农商行万州分行 16,198 万元长期贷款及建行万州分行 2,250 万元长期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供热公司在建行万州分行 4,427.5 万元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后溪河公司在农商行万州分行 36,202.63 万元长期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河公司在建行万州分行 3,000 万元长期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民瑞水电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的 11,000 万元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为参股公司站台公司提供了 1,02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本公司无逾期担保，担保总额为 74,098.13 万元，担保总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净资产的 59.68%。

6、关于收到 2015 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的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承贷主体的复函》（发改办能源[2014]3121号），公司被批准为国家农网建设与改造工程的承贷主体，公司农网建设与改造工程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15 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万州财企发[2015]14号），下达公司承担的 2015 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4,000 万元。目前，该局已将上述 4,000 万元下拨到公司账户，预计对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 2015 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的公告》临 2015-055 号）。

7、关于利用闲散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10 月 15 日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5,000 万元购买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渝财富“天添金”2015 年第 722 期和第 741 期的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和预计年化收益率分别为 63 天、95 天，5.05%、5.10%（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5-058 号）。

8、关于金盆、镇泉电站延长工期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三峡水利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后溪河项目中的金盆水电站和镇泉引水电站分别计划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前建成投产。在项目施工过程中，由于地质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完工。为此，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结合金盆水电站和镇泉引水电站工程进展情况，将其工期分别延长 12 个月及 11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金盆、镇泉电站延长工期的公告》临 2015-060 号）。

9、关于投资实施鱼背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情况

鱼背山水库系公司鱼背山梯级电站龙头水库，于 1999 年完工投产。根据国家发改委、水利部《关于下达 2015 年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重庆市发改委、重庆市水利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重大水利工程投资计划的通知》，鱼背山水库被纳入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中央预算内投资。为消除安全隐患，提高鱼背山水库安全等级，增强汛期防洪和蓄水能力，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2015—2017 年投资 8,548 万元实施鱼背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5,069 万元，公司自筹资金 3,479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实施鱼背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公告》临 2015-061 号）。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东综管中心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下属代为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单位，为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三峡水利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下列不可撤销的承诺：

(1)本中心和本中心的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单位(除三峡水利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或参与对三峡水利主营业务(发电、供电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中心和本中心的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单位(除三峡水利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对三峡水利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本中心和本中心的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单位(除三峡水利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三峡水利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三峡水利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4)如因本中心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及保证而给三峡水利造成损失，本中心将赔偿三峡水利的一切实际损失。

承诺时间：2009 年 7 月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2、公司股东综管中心在 2009 年向公司出具的《关于避免与三峡水利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基础上，为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关于避免同行业竞争补充承诺函》，补充承诺如下：

(1)综合事业局及其控制的企业(除三峡水利以外)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三峡水利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综合事业局将立即通知三峡水利，并承诺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让渡于三峡水利。

(2)综合事业局及其控制的企业(除三峡水利以外)，如三峡水利进入其经营区域拓展业务并与其构成同业竞争，则三峡水利可通过与综合事业局协商确定的收购或托管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3)若违反上述承诺，综合事业局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三峡水利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时间：2014 年 6 月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3、公司股东综管中心为三峡水利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关于规范三峡水利独立性，减少及规范与三峡水利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综管中心和综管中心的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单位(除三峡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和三峡水利公司章程等规定，促使综合事业局

所属相关企业正确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证三峡水利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的独立性，保障三峡水利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综管中心和综管中心的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单位(除三峡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尽量避免与三峡水利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三峡水利或其控制的企业给予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的履行与三峡水利或其控制的企业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三峡水利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若违反上述承诺，综管中心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三峡水利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4、公司为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做出了《关于规范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

(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并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水电站建设、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开发。

(3)若存在本次募集资金短暂闲置的情形，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也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开发，并保证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期限。

承诺时间：2014 年 6 月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5、水利部综合事业局、综管中心、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做出如下承诺：
综管中心已与三峡水利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综管中心（含授权水利部综合事业局控制的关联单位）以与其他认购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三峡水利2014年非公开发行的不少于2,000万股股票。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6 日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6、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承诺认购的三峡水利2014年非公开发行的25,000,000股股份自登记托管之日起36个月内不出售。

承诺时间：2014 年 2 月

承诺期限：自2015年2月4日至2018年2月4日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7、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承诺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未来12个月内以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金额增持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15年7月

承诺期限：自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7月10日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已完成其承诺的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增持计划。

8、为维护三峡水利股票价格的稳定，促进三峡水利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作为三峡水利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如下承诺：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下属单位综管中心、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10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三峡水利股份。

承诺时间：2015年7月

承诺期限：自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10日

履行情况：截止报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建桥
日期	2015年10月23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4,938,044.70	369,031,708.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445,807.00	44,959,419.12
应收账款	43,812,559.46	22,015,149.30
预付款项	46,854,625.50	17,095,36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940,969.73	131,980,857.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8,833,580.22	95,109,637.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355,000.76	18,173,142.33
流动资产合计	1,327,180,587.37	698,365,279.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000,000.00	6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637,865.55	40,167,031.82
投资性房地产	17,637,591.13	18,129,567.58
固定资产	2,379,686,340.86	1,857,493,741.18
在建工程	411,179,090.11	771,976,653.94

工程物资	1, 717, 259. 57	1, 062, 351. 4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 191, 482. 08	31, 580, 269. 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 536, 292. 41	57, 544, 247. 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000, 000. 00	66, 742, 433. 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 106, 585, 921. 71	2, 908, 696, 296. 57
资产总计	4, 433, 766, 509. 08	3, 607, 061, 576. 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 000, 000. 00	170, 000, 000. 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9, 195, 941. 70	208, 306, 301. 47
预收款项	277, 964, 273. 20	57, 071, 493. 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 663, 951. 33	89, 564, 425. 14
应交税费	25, 523, 688. 32	47, 060, 755. 12
应付利息	11, 388, 664. 78	15, 129, 378. 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 958, 572. 22	315, 963, 222. 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 835, 247. 80	101, 660, 000. 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 205, 530, 339. 35	1, 004, 755, 576. 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1, 275, 420. 00	977, 659, 120. 00
应付债券		189, 282, 846. 2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2,935,797.99	26,770,997.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5,843,372.08	77,561,375.1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4,595,933.21	117,584,24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57,287.02	4,957,287.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607,810.30	1,393,815,870.33
负债合计	2,215,138,149.65	2,398,571,446.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001,834.00	267,53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3,899,678.99	513,357,12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57,286.23	593,034.64
盈余公积	69,136,499.29	69,136,499.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3,312,600.47	302,341,01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8,207,898.98	1,152,960,873.57
少数股东权益	50,420,460.45	55,529,25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8,628,359.43	1,208,490,12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3,766,509.08	3,607,061,576.06

法定代表人：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897,883.99	112,876,927.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64,988.97	10,605,386.10
预付款项	9,297,092.64	3,987,986.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1,550,536.90	461,907,213.79
存货	2,958,902.00	2,293,213.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837.07	
流动资产合计	1,021,325,241.57	591,670,727.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000,000.00	6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8,750,478.32	868,279,644.59
投资性房地产	17,637,591.13	18,129,567.58
固定资产	697,368,885.27	730,891,951.51
在建工程	83,509,523.27	63,010,067.48
工程物资	1,293,098.57	1,062,351.4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53,220.49	13,144,517.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02,578.51	8,976,73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3,015,375.56	1,767,494,831.47
资产总计	3,164,340,617.13	2,359,165,558.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076,681.06	114,243,027.98
预收款项	29,214.95	29,214.95
应付职工薪酬	33,942,736.22	16,564,639.61
应交税费	18,529,811.96	26,799,763.30
应付利息	6,190,484.41	9,851,059.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1,935,704.78	289,031,463.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245,247.80	3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9,949,881.18	665,019,16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000,000.00	152,500,000.00
应付债券		189,282,846.2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01,416.37	2,312,765.4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306,367.67	103,553,27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57,287.02	4,957,287.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665,071.06	452,606,169.08
负债合计	984,614,952.24	1,117,625,338.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001,834.00	267,53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0,620,987.60	510,130,835.1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136,499.29	69,136,499.29
未分配利润	458,966,344.00	394,739,68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9,725,664.89	1,241,540,22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64,340,617.13	2,359,165,558.85

法定代表人: 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红敏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05,278,983.44	259,920,615.45	802,604,726.83	742,737,839.48
其中: 营业收入	305,278,983.44	259,920,615.45	802,604,726.83	742,737,839.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652,929.30	213,224,596.49	614,367,344.48	634,524,921.16
其中：营业成本	184,768,506.38	157,977,963.70	502,596,446.53	504,468,888.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32,242.61	2,001,142.97	7,083,821.40	5,781,036.01
销售费用	98,018.50	111,241.82	151,524.73	724,277.63
管理费用	29,301,358.56	36,188,515.86	65,657,606.29	73,686,907.26
财务费用	12,352,803.25	16,945,732.14	38,877,945.53	49,863,812.0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8,559.77	8,804,540.76	10,910,422.77	17,431,511.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8,559.77	4,124,540.76	10,670,833.73	9,136,443.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164,613.91	55,500,559.72	199,147,805.12	125,644,430.18
加：营业外收入	7,667,792.19	1,056,886.67	10,993,299.71	4,968,772.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0,247.40	106,898.32	883,597.40	2,366,898.32
减：营业外支出	817,450.21	819,593.14	1,454,721.82	1,620,59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6,172.76	418,880.95	272,054.90	422,063.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014,955.89	55,737,853.25	208,686,383.01	128,992,607.85
减：所得税费用	7,310,317.97	9,239,791.85	23,120,915.97	17,638,752.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04,637.92	46,498,061.40	185,565,467.04	111,353,85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651,729.31	48,734,780.04	190,621,859.32	116,536,130.50
少数股东损益	-947,091.39	-2,236,718.64	-5,056,392.28	-5,182,275.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704,637.92	46,498,061.40	185,565,467.04	111,353,85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651,729.31	48,734,780.04	190,621,859.32	116,536,130.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947,091.39	-2,236,718.64	-5,056,392.28	-5,182,275.39

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4	0.18	0.59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4	0.18	0.59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209,233,868.82	229,908,307.97	599,855,238.14	616,430,345.76
减：营业成本	150,239,033.82	156,433,759.77	432,421,996.28	454,231,079.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3,353.34	1,516,886.29	3,498,359.95	2,873,762.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959,691.32	23,919,667.92	34,024,450.12	41,484,803.58
财务费用	3,897,933.18	11,681,345.95	17,226,821.29	35,490,608.0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3,538,559.77	44,600,462.02	10,910,422.77	53,227,433.12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3,538,559.77	4,124,540.76	10,670,833.73	9,136,443.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38,102,416.93	80,957,110.06	123,594,033.27	135,577,525.24
加：营业外收入	7,106,161.46	100,216.25	8,499,570.71	1,028,563.40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利得		99,918.32	559,713.99	388,758.84
减：营业外支出	266,372.76	473,964.27	285,763.85	503,964.27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266,372.76	409,965.20	266,372.76	409,965.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44,942,205.63	80,583,362.04	131,807,840.13	136,102,124.37

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5,193,789.03	7,593,790.79	17,930,907.17	13,749,482.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48,416.60	72,989,571.25	113,876,932.96	122,352,642.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748,416.60	72,989,571.25	113,876,932.96	122,352,642.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8,093,854.37	1,043,442,989.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286,200.34	141,552,81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380,054.71	1,184,995,80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135,752.40	606,440,569.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111,923.78	111,131,68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829,419.27	100,329,356.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912,528.12	108,252,54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989,623.57	926,154,15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90,431.14	258,841,65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39,589.04	20,815,068.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14,2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202,892.00	17,305,753.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6,670.17	521,548.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49,151.21	52,922,37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769,553.59	161,170,854.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769,553.59	161,170,854.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20,402.38	-108,248,48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3,958,786.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47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9,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958,786.43	480,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1,953,700.00	504,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268,778.51	108,650,394.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222,478.51	613,410,39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736,307.92	-132,690,39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5,906,336.68	17,902,77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632,598.66	484,634,53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538,935.34	502,537,307.63

法定代表人：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9月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2,987,841.51	720,103,772.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668,171.10	291,453,55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656,012.61	1,011,557,32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588,405.52	469,533,248.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58,146.63	17,759,59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164,034.89	46,344,08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442,139.65	245,914,05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652,726.69	779,550,98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3,285.92	232,006,345.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39,589.04	20,815,068.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49,301,979.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382,550.00	17,293,103.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6,670.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728,809.21	87,410,15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04,167.04	30,834,459.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404,167.04	30,834,45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75,357.83	56,575,69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3,958,786.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26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958,786.43	26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9,500,000.00	47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65,757.73	74,890,029.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265,757.73	552,890,02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693,028.70	-288,890,02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020,956.79	-307,99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76,927.20	175,692,24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897,883.99	175,384,255.91

法定代表人：叶建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敏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